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强化防溺水工作 确保学生生命安全

近期，全国各地气温迅速回升，汛期即将来临，溺水事故进入高发期，云南、海南等地先后有多名学生溺亡，令人痛心。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特发布2020年第1号预警，提醒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高度重视，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强化防溺水工作，确保学生生命安全。

一是加强联防联控。提请当地党委政府，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和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要求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定期通报情况，落实工作举措，形成联防联控机制。

二是加强隐患排查。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，会同有关部门关注重点时段、重点水域、重点人群，定期发布预警信息，全面排查安全隐患，完善安全警示标识，配置安全防护设施，认真组织巡查值守，及时做好应急处置。

三是加强宣传教育。结合疫情防控形势和本地实际，会同有关部门通过广播电视、微信微博等多种渠道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，介绍预防溺水安全常识，强化溺水警示教育。学校要在放学、放假前等关键时间节点，做好防溺水“六不”宣传，教育学生自觉远离危险水域，了解熟悉防溺水知识，增强自救自护能力。

四是加强家校沟通。学校要通过家访、电话、微信、印制《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》等线上、线下多渠道、多形式，加强与学生家长的沟通联系，引导学生家长增强责任意识，切实担负起监护责任，重点做好放学后、周末和节假日等离校时段的监护陪伴，预防溺水事故发生。